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以及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1583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726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2	004249	安信中国制造2025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3094	安信中国制造2025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04521	安信工业4.0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522	安信工业4.0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4	008477	安信价值驱动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008809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810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6	008891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892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7	008954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667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8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01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09460	安信禧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018361	安信禧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
10	009766	安信平稳双利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767	安信平稳双利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1	011905	安信价值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906	安信价值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适用时间范围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日期
	2026年4月3日
	2026年4月7日
	2026年5月25日
	2026年7月1日
	2026年10月19日
	2026年12月24日至2026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31日

注：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上述基金若新增份额类别，则该份额类别在上述适用时间范围暂停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若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另行公告。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5日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2025年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旗下开放式基金2025年年度最后一日（2025年12月3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公告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009	0.4561	0.5061
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010	0.4485	0.4985
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231	0.9778	1.0778
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232	0.9565	1.0565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01	0.7355	0.7955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602	0.7315	0.7915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718	1.8023	1.8523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719	1.8454	1.8954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381	0.8957	0.9457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382	0.8819	0.9319
国融融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875	0.7117	0.7117
国融融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876	0.7027	0.7027
国融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383	1.0816	1.0816
国融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384	1.0709	1.0709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151	1.0275	1.0925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152	1.0286	1.0796
国融添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618	1.0602	1.0602
国融添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619	1.0478	1.0478
国融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23257	1.0085	1.0085

以上数值均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特此公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关于下调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元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57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6年1月3日
调整原因	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如果以0.7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70%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待上述情况消除后，管理人将另行发布管理费率恢复至0.70%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2、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的每万份产品暂估净收益，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因此，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风险提示：本产品为货币市场基金，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关于恢复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元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57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1月4日
调整原因	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如果以0.7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70%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前述情况现已消除，管理费率于2026年1月4日恢复至0.70%。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的每万份产品暂估净收益，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因此，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风险提示：本产品为货币市场基金，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联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0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联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代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代任督察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罗登攀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过往从业经历	自1999年开始，其先后在毕马威会计事务所担任资深咨询师，在美国证券诉讼和咨询公司担任合伙人，在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首席经济学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于规划委员会、机构监管部及风险处置办公室，在中信期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兼执行委员会委员，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并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在先锋领航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24年12月加入联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方芳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联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现场会议批准，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备案。

联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0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邹广航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01-01
过往从业经历	曾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25年10月加入财通证券资管，现担任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由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2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红利低波ETF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1月5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选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红利低波ETF基金（159547）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的认购。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2月30日发布《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获配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141,227	8,000,001.27	0.53%	8,890,158.33	0.59%	6个月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63,337	249,999,992.37	0.43%	277,817,395.23	0.48%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5年12月30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独立董事任职声明

本人受聘担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作如下声明：

一、本人符合《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对公司事务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

二、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其法律责任。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将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诚信、勤勉、独立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保险公司、被保险人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并愿承担因不实声明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声明人：贾若

2026年1月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145；场内简称：工业软件ETF广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5年11月20日获中国证监会准予募集注册（证监许可〔2025〕2602号）。本基金原定募集期为2025年12月15日至2026年1月9日。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5年12月31日，自2026年1月1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嘉实物美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管理人基础设施基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嘉实物美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嘉实物美消费REIT
场内简称	物美消费(扩位证券简称：嘉实物美消费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11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1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嘉实物美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物美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二、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

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为位于北京市的大成项目、玉蛾桥项目、华天项目和德胜门项目，项目类型属于消费基础设施。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稳定。

三、基金管理人基础设施基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情况

因业务管理需要，经基金管理人内部决议，由张敏女士担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基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履行基础设施基金信息披露职责。张敏女士简历如下：

张敏女士，博士研究生。2010年3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监、总监、首席风险官，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养老首席投资官兼公募REITs业务部负责人。

四、对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团队履职正常，本次基础设施基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对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不利影响。

五、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有关详情。

六、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基础设施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关于嘉实福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福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40个工作日、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对基金合同可能面临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进行提示。

现就嘉实福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嘉实福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类基金份额简称：嘉实福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A类基金份额代码：010866

Y类基金份额简称：嘉实福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Y

Y类基金份额代码：01739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1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5年12月29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四川天府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天府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月5日起新增委托四川天府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四川天府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412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755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350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751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8504	景顺长城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505	景顺长城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5015	景顺长城安恒增益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025016	景顺长城安恒增益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办公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法定代表人：邢敏

联系人：代蕾

电话：15681068683

客户服务电话：4001696869

网址：www.tf.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96869

网址：www.tf.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免收销售服务费的公告

为了保护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现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1日起继续免收本公司旗下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销售服务费，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2026年1月1日（含）起至2026年1月31日（含）止。

二、参与产品

产品名称：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简称：国联现金添利货币

产品代码：970159

三、活动内容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规定，本集合计划销售服务费按照0.25%/年每日计提。活动期间，本集合计划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四、重要提示

1、上述销售服务费免收活动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70

网站：www.glzqzg.com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所有。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资管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资管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的规定，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测评，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场内简称：长信利鑫LOF，基金代码：163003，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

2025年12月30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0.6592元，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798元。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月5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1月5日10:30复牌。若本基金2026年1月5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的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基金管理人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基金份额上市交易价格波动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投资者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5日

平安均衡优选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均衡优选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均衡优选1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0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方军平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博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博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25-12-3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再次提醒投资者警惕不法分子冒用本公司名义进行诈骗活动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此前发现有不法分子冒充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以"投资交流、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等为由，引导投资者通过非法途径下载假冒"南华基金"等虚假APP，诱导投资者在上述APP进行充值、转账，骗取投资者钱财，实施非法牟利行为。不法分子的行为严重侵害了投资者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维护本公司声誉，本公司在此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暂无官方手机APP客户端，所有号称本公司官方APP的，均为假冒。

二、本公司从未开展、授权或许可任何机构及个人开展上述不法活动。任何以本公司或本公司员工名义开展的该类活动，均为假冒且涉嫌诈骗，请投资者切勿轻信，切勿在不明平台或向身份不明人员转账汇款。本公司员工不会通过任何非官方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一对一或者一对多电话或视频连线，不会以宣传、推荐投资项目或以办理网课、培训费退费为由，引导投资者加微信/微信群、QQ/QQ群或其他APP群交流，引导投资者进行转账或充值。

三、本公司官方网址是http://www.nanhuafunds.com，微信公众号是"南华基金（Nanhua-Fund）"，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电话是400-810-5599，全国统一客服邮件地址是services@nanhuafunds.com。请投资者通过以上官方渠道咨询、核实相关信息。

四、本公司强烈谴责任何仿冒本公司名义、损害本公司名誉、欺骗投资者的非法行为，并保留对以任何方式冒用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名义的机构或个人采取法律行动、追究法律责任的一切权利。

五、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不法分子手段不断翻新，极具欺骗性，请务必提高警惕，切勿相信非法网站、虚假公众号、APP等，防止上当受骗，保护旧身合法权益。切勿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或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下载APP进行投资交流或进行投资，警惕被不明身份人员拉入投资主题的微信群、QQ群或其他APP群，不要轻易透露个人信息、不要向身份不明的账户转账汇款，谨防上当受骗。如您对任何以本公司名义开展的活动的真实性表示怀疑，或发现任何异常情况，